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T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7-090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1 月 8 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起停牌。201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起不超过一个月。2016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 2017 年 1 月 8 日起不超过 1 个月。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 2017 年 2 月 8 日起不超过一个月。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7 年 3 月 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对外披露。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50 号），并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详见公司临 2017-058 号公告。

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7-060 号公告）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并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披露重组预案后，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公司至少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6 日、2017 年 6 月 6 日发布《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7-061、临 2017-073 号公告。

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公告日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取得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松江股份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卓朗科技股权的批复》。目前，公司正组织中介机构展开对评估备案专家组对标的股权评估报告的反馈意见的答复。公司将加快推进标的股权评估报告的国资备案相关工作，在完成评估报告备案后及时完善重组相关文件，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各项议案。

二、重大资产重组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自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至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虽然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批复同意公司重组方案，但重组事项仍需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等相关文件后取得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相关政府机关或有权机构/部门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

4、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 2017 年 5 月 3 日披露的《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的“重大风险提示”已提示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阅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6 日